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旗下华夏移动互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)、华夏科技龙头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华夏港股前沿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QDII)基金经理刘平女士因休产假,自2021年9月13日起将暂不能正常履职。经公司决定,刘平女士休假期间,其上述基金基金经理相关职责由屠环宇先生代为履行。屠环宇先生已完成中国基金业协会关于基金经理的注册,具备基金经理任职资格。

上述事项已向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备案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